公司代码：605069　公司简称：正和生态

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s://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162,844,44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00元（含税），合计分配现金股利32,568,888.8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方式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股本3股，共计转增48,853,334股，转增后公司股本为211,697,778股（最终准确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实际登记确认的数量为准）。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交所	正和生态	605069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凯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一号清华科技园科技大厦B座21层	
电话	86-10-59847911	
电子信箱	IR@zeho.com.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生态保护、生态修复、水环境治理、生态景观和规划设计，公司主营业务所属行业为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属于生态环境治理行业的细分行业。2019年2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联合七部委发布《绿色产业目录（2019版）》，将生态保护、生态修复、水环境治理、生态景观、绿色交通、海绵城市、规划设计统筹纳入绿色产业范畴，是国家“十三五”期间重点支持的产业，要求各级地方政府将有限的政策和资金引导到对推动绿色发展最重要、最关键、最紧迫的绿色产业上，服务于重大战略、重大工程、重大政策。

十八大以来，国家和地方政府持续出台一系列政策，加大资金投入治理环境和不断完善行业秩序，2022年1月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发布《2021中国环保产业发展状况报告》（简称“产业报告”）提出，“十三五”时期我国环境治理营收增速保持在13%以上，2020年全国环保产业营收总额达到1.95万亿元，预计2021年环境治理营业收入规模约达2.2万亿元，我国环境治理行业在“十四五”期间将保持10%左右的复合增速，2025年，环境治理营业收入有望突破3万亿元。

2020年6月11日，国家发改委、自然资源部印发《全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总体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明确到2035年，通过大力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全面加强生态保护和修复工作，全国森林、草原、荒漠、河湖、湿地、海洋等自然生态系统状况实现根本好转，生态系统质量明显改善，生态服务功能显著提高，生态稳定性明显增强，未来较长一段时间我国生态环境保护产业仍将是我国重点工作。

2021年3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进一步强调了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性，将“生态环境改善”提升为“推动绿色发展 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新目标”，重点关注“提升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持续改善环境质量和加快发展方式绿色转型”。

因此，生态环保行业仍然是我国重点工作，公司所处行业规模快速扩大、参与主体逐步多元化、市场化程度逐步提升，但是仍然具备良好的长期发展前景。

（二）公司所在行业的主要特点

1、周期性和政策性

生态保护与环境治理业具有很强的公益性特征。通常情况下，生态保护与环境治理需要由政府主导强制性推动，政府通过制定环保目标、实施标准及相应的资金、政策支持，逐步优化生态环境、行业资源配置，从而促进行业健康发展，因而，国家政策对行业有着很强的引导性。

同时，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的发展与经济发展水平具有密切关系。“十三五”期间，经济高速增长带来的资源耗损和污染积累使得生态环境问题日益突出，为了解决可持续发展的问题，政府和工业企业等各类投资主体将更注重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同时也有能力加大对生态环保产业的投资，此时行业特点体现出“顺经济周期”的特征。

“十四五”期间，在国家大力推动转变经济发展方式、调整经济结构导致经济发展疲软的时候，为了促进经济复苏，政府也会通过加大公共基础设施投资，尤其是加大生态环境补短板投资来拉动低迷的经济增长，具有综合效益的生态环保产业也将得到大量的资金投入，带动其快速发展，此时行业特点体现出“逆经济周期”的特征。

总体上讲，目前阶段，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属于“补短板”领域，仍然存在市场快速发展的需求，同时又呈现出国家宏观经济调节的典型周期性工具特征。

2、区域性和季节性

我国幅员辽阔，各地区之间经济发展水平、气候、生态资源条件以及地方政府的投资意愿导致当地的生态环保的需求有明显的差异。我国西部生态脆弱区在自然和历史的双重因素作用下，呈现水土流失、植被覆盖度低和生态承载力下降等问题，多以修复沙化土壤、荒山、内陆盐碱地等生态保护修复工程为主；东部沿海地区基础建设投资规模较大，经济相对发达，高度工业化造成的环境污染问题较严重，对生态环境的保护修复及污染治理需求更多，投资规模也较大。南方区域的城市，本身气候条件很好，更多考虑生态系统的功能提升和生物多样性保护功能，典型如：红树林保护和海岸线生态修复和海洋经济保护。

由于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的工程施工业务多为露天作业，且需要考虑对植物进行多样性配置，受气候和季节的影响较为明显。比如，在我国南方地区需要考虑雨季洪涝对施工进度的干扰；在北方地区，需要考虑低温气候带来的土壤冻结对施工可行性及苗木成活率的影响，因此通常一季度属于北方施工的淡季，也会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一定的影响。

3、资金和技术密集型

生态保护与环境治理业大部分项目采取由发包方按照项目实施进度进行分期付款，项目的经营活动往往占用大量资金。由于项目建设周期以及相应的结算和回款周期较长，需要企业提供相当比例的保证金和铺底流动资金作为项目支持，对行业内各企业的资金实力和融资能力有较高要求。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是一个跨多领域的综合性行业，从技术上具有先进性特点。建设方根据地理条件、气候水文条件、植物演替、生物链等，因地制宜，综合运用先进的技术体系开展设计和治理，涉及水文、水利、地理信息系统、水环境、景观、生态、植物等二十多专业，国家强调“一张蓝图绘到底”，进一步对顶层设计、多专业融合、多环节整合及技术设计方案定制化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因此，生态保护与环境治理业行业相比较传统的园林绿化、市政工程，其具有技术先进性、复杂性高的特点。

（三）公司所在行业进入新的发展时期

2020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出台了《关于构建现代环境治理体系的指导意见》，作为生态环保投资的顶层设计文件，提出构建政府主导、企业主体、社会组织和公众共同参与的现代环境治理体系。在一系列政策推动和社会强监管之下，以及全社会对生态环境保护的认识不断提高，地方政府决策层逐步呈现专业化、年轻化、视野开阔，其对于生态环境的政策、行业和技术、可持续发展理念和国际环境公约、生物多样性公约的理解持续加深，更加关注生态系统功能提升、生物多样性保护、生态价值向经济价值的转变，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已进入新一轮的发展时期，具体体现如下：

1）对生态修复的要求逐步提升，强调生物多样性保护、绿色低碳转型、数字化转型

2021年10月，中共中央 国务院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的意见》（以下简称“保护意见”），强调到2035年，生物多样性保护政策、法规、制度、标准和监测体系全面完善，形成统一有序的全国生物多样性保护空间格局。

2021年10月，中共中央 国务院发布《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进一步强调“构建绿色低碳循环发展体系”和“提升生态系统碳汇能力”，将实施生态保护修复重大工程，开展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带动生态环保产业进一步拓展服务范围、延伸服务深度，面向绿色低碳循环发展体系实现全面升级。

不仅如此，国家“十四五”规划，明确了数字经济时代将加快传统行业往数字化转型升级，数字经济占比GDP超过10%。《保护意见》也明确要求：“持续推进生物多样性调查监测；完善生物多样性保护与监测信息云平台；完善生物多样性评估体系”，从实际情况看，生态环境领域的数字化和智能化尚处于起步阶段，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价值都需要以可视化、智能化、数字化的方式体现，数据采集和监测、智能化管理将存在较大的机会。

2）在项目资金保障方面，国家鼓励社会资本参与生态修复以及加大绿色金融力度

2021年4月，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发展改革委办公厅与国家开发银行办公室联合发布《关于同意开展生态环境导向的开发（EOD）模式试点的通知》，探索将生态环境治理项目与资源、产业开发项目一体化实施的项目组织实施方式，目前启动第一批36个项目试点，期限为2021–2023年。

2021年11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鼓励和支持社会资本参与生态保护修复的意见》，鼓励和支持社会资本参与生态保护修复项目投资、设计、修复、管护等全过程，围绕生态保护修复开展生态产品开发、产业发展、科技创新、技术服务等活动，对区域生态保护修复进行全生命周期运营管护。社会资本可采取“生态保护修复+产业导入”方式，利用获得的自然资源资产使用权或特许经营权发展适宜产业；对投资形成的具有碳汇能力且符合相关要求的生态系统，申请核证碳汇增量并进行交易；通过经政府批准的资源综合利用获得收益等。

同时，《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也强调，“积极发展绿色金融。有序推进绿色低碳金融产品和服务开发，设立碳减排货币政策工具，将绿色信贷纳入宏观审慎评估框架，引导银行等金融机构为绿色低碳项目提供长期限、低成本资金。”

3）市场需求变化导致参与主体多元化、业务模式多元化，以及市场竞争逐步加剧

由于客观市场需求发生变化，以及地方政府受到隐性债务风险防范化解、财政收入预算等软性约束，对于生态环境项目的投入与投融资能力形成短期矛盾，客户更加注重项目的全盘统筹、顶层设计，倾向于建设单位具备“投融资、策划、规划、设计、建设及后期运营”一体化服务能力，随着大型综合类的生态环境综合治理项目越来越多，围绕生态环境治理的全产业链的“设计–建设–投资–运营”一体化解决方案将成为行业发展的趋势。

由于国内基建业务投入持续下降，而国内生态环保重大项目陆续启动，近年来，大型国企、央企加速布局生态环保相关行业，通过多元化业务优势和投融资能力参与项目竞争，社会资本参与项目的方式从传统的EPC、BOT、TOT、PPP方式，新增了EPCO、F+PPC、EOD等创新的业务模式，逐步变得多元化。

此外，由于客户对于创新技术的需求，国家对于生态环保行业逐步放开，全球化贸易及整体进程加速，国际团队和国际公司逐步参与国内重点城市的生态环境治理业务，给行业发展带来了先进的技术和领先的理念。随着国内互联网技术和数字技术逐步成熟，部分通信运营商、互联网公司、非行业内的科技企业看到机会，也在加速往数字市政、智慧城市、智慧环境、生态环保领域进行发展，促进行业技术进步和新的市场需求，同时也会导致行业市场短期竞争持续加剧，竞争格局进一步发生变化。

4）2022年，公司所在行业周期性特征更加明显，全年的机会和挑战共存

2021年12月，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在北京召开，对于2022年的总体形势，会议明确“我国经济发展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同年12月，全国发展和改革工作会议强调要“扎实推进‘十四五’规划102项重大工程项目建设”，“发挥政府投资引导作用，鼓励和引导民间资本参与交通、物流、生态环境、社会事业等补短板项目建设”。政府专项债支出整体加快，同时，2022年上半年政府债券加快发行，要求形成实物工作量。

根据国家统计局最新数据，2022年1–2月份，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同比增长12.2%，比2021年全年加快7.3个百分点，其中基础设施投资同比增长8.1%，增速比2021年全年加快7.7个百分点。其中，水利管理业投资增长22.5%，加快21.2个百分点。

整体来看，2022年我国固定资产投资实现良好开局，将对生态环境行业稳健发展以及公司业务稳健发展提供良好的政策和外部市场环境，从全年看，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的逆周期性特征有所增加，行业竞争压力将继续增加，行业也将加速调整和升级，公司面临的机会和挑战共存。

（一）公司主要业务概述

公司定位于“生态环境科技运营商”，致力于以智慧生态实现人与自然的可持续发展目标，公司以国际领先的可持续发展理念为核心，协同整合“景观–建筑–能源–垃圾–水–交通–城市功能–智慧”专业体系，以“DBIFO（设计–建设–智慧–投资–运营）”为核心商业模式，为客户提供生态环境治理整体解决方案。公司坚持以技术驱动市场，通过EPC、主动市场推广、与国企、央企合作等方式，取得设计及施工工程合同、建设及运营合同，以此获得收入、利润和现金流，公司通过布局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长江经济带及黄河流域等地区的核心城市及资源转型城市，实现企业业务稳健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工程施工和规划设计两大类，其中工程施工包括生态保护、生态修复、水环境治理、生态景观四类，均属于生态保护与环境治理模式下的生态系统构建业务。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和经营模式未发生明显变化。公司具体经营模式的介绍，详见公司披露在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招股说明书》。

1）生态保护业务

公司的生态保护业务是以保护自然资源为目的，通过近自然的生态手段，建立具有保护生态环境、生物多样性和自然资源的生态系统。产品主要包括生态森林、自然保护区建设。

公司承接的生态保护项目典型案例，如：大理市洱海流域湖滨缓冲带生态修复与湿地建设工程勘察、设计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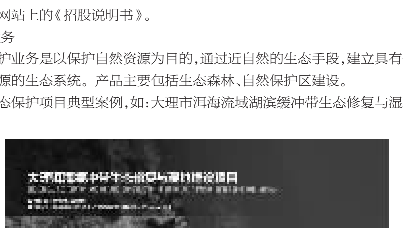

2）生态修复业务

公司的生态修复业务利用人工干预与自然恢复相结合的方式，通过修复基底、水环境、植被、生物生态链等生态要素，重构生物生境，生态系统结构和功能，恢复生物多样性。产品主要包括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棕地治理）、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农村土地综合整治（生态环境治理）。

公司承接的生态修复业务项目典型案例，如：河北省第五届园林博览会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EP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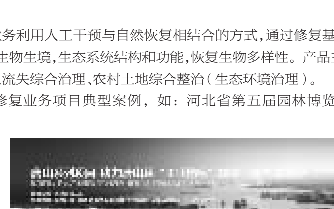

3）水环境治理业务

水环境治理以水体水质改善为主要目标，在确保水质达标的同时，优化、重塑水系网络，增强水安全能力、优化水生态结构、塑造水景观空间等，公司的水环境治理主要包括河湖水环境治理、河湖湿地修复、近岸海域综合治理三大产品。

公司承接的水环境治理业务项目典型案例，如：广州南沙区灵山岛尖外江生态提升工程、雄安白洋淀唐河入淀口湿地生态保护项目、莆田市蓝色海湾整治行动项目（湄洲湾北岸段）设计施工总承包（EPC）工程等。

广州南沙区灵山岛尖外江生态提升工程
植物群落构建

4）生态景观建设

公司的生态景观建设业务是以满足公众需求、生态服务为目标，进行公共空间的景观构建，通过多专业融合，将生态理念、新技术、新材料融入到生态景观的规划、设计及施工建设过程。公司生态景观建设的主要技术包括大树栽植技术、垂直绿化技术、边坡绿化技术、盐碱地绿化技术、雨水花园构建技术。

公司承接的生态保护项目典型案例，如：湖北省第二届园林博览会暨荆州市第一届园林博览会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EPC）。

湖北省第二届园林博览会暨荆州市第一届园博会
ZEHO

5）规划设计业务

公司以可持续发展理念为核心，以“共生城市”工作方法，协同整合“景观–建筑–能源–垃圾–水–交通–城市功能–智慧”各系统，对场地空间进行全方位、多维度的解读与剖析，以科学为基础，依托于自有的技术体系，提供可持续发展的顶层规划和各子系统的专项设计。

公司规划设计业务包括：1）城市设计：城市可持续发展策略、一体化城市设计解决方案、可循环的绿色基础设施综合系统、适应气候变化的韧性设计统筹、绿色生态示范城区设计、滨水地区城市设计、低影响未来社区开发、低影响休闲旅游策划与规划；2）生态空间规划：资源环境承载力评价，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江、河、湖、湿地保护与修复，海岸带保护与修复，多尺度水敏感设计，气候适应性水环境，景观设计、城市开放空间与公园设计，生态森林营建设计，棕地治理与修复；3）生态景观设计：大型园博会、湿地公园、大型科技公园、棕地综合治理、山体修复设计。

（二）公司的新产品和新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在聚焦核心业务的基础上，持续完善“DBIFO”商业模式，公司围绕主营业务，持续响应客户需求，不断延伸产业链，通过加大新产品投入和调整子公司的业务，持续优化公司的产品功能，提出了“碳中和科技示范区、河湖生态系统构建、海岸线近岸海域治理、城市生态空间、生态管家、生命王国”六大产品体系，其中“河湖生态系统构建、海岸线近岸海域治理、城市生态空间”系在原有业务上强化产品功能，“碳中和科技示范区、生态管家、生命王国”系为了长期改善公司的盈利质量和控制企业风险布局的新业务。

1）碳中和科技示范区：

2021年，公司与唐山市开平区政府签署了《投资合作框架协议》，将唐山花海打造为以生态休闲与绿色发展为特色的低碳综合转型新样板，推动唐山市产业转型升级和绿色发展。碳中和科技示范区由公司新设立的子公司“唐山花海绿色低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承接，主要经营业务包括但不限于：园区管理、招商引资、生态管家、生命王国、文化运营、新能源开发及运营。

2）生态管家：

定位为“基于综合环境数据与多维生态信息的智慧生态系统服务平台”，为政府提供环境监测、综合管养、公园服务、生态价值评估、碳汇测算、GEP核算等一揽子、全链条、多模态的综合服务。生态管家由数字科技公司承接，目前的智慧化管理平台、互动景观设备已经在多个工程项目实践，智慧养护平台正在调试和市场推广过程中。

正和生态管家六大平台功能

3）生命王国：

定位为“链接人–自然–科技的沉浸式自然探索乐园”，以“人与自然”命运共同体为核心理念，包含物种起源、缤纷星球、自然密码和未来世界四大版块。生命王国主题乐园以科技互动的方式展示人、自然、空间共生进化的过程，通过科技手段创造室内外一体化元宇宙未来世界，以寓教于乐的方式展示生物多样性保护的中国行动力。生命王国由产业运营公司承接，目前已经完成项目策划并正在进行IP设计和可行性论证阶段。

2021年，尽管公司已经启动了上述新产品和新业务的布局，不代表公司在短期会形成相关业务收入或者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商业模式、经营模式发生较大变化，公司上述产品的分析不构成业绩承诺，不属于对投资者独立决策的建议。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总资产	4,513,770,851.91	3,616,487,582.16	24.81	2,767,699,517.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49,412,417.35	1,212,888,962.50	52.48	1,102,108,990.58
营业收入	1,134,388,959.40	1,061,939,615.37	6.82	1,022,538,259.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710,437.09	110,779,971.92	-2.77	95,552,582.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5,324,698.84	122,612,066.99	-14.10	94,717,462.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9,648,882.76	-331,807,063.41	不适用	-222,722,196.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46	9.57	减少2.11个百分点	8.9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9	0.91	-13.19	0.7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9	0.91	-13.19	0.78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85,608,392.11	395,927,577.53	364,055,671.62	288,797,318.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143,290.59	76,761,240.81	44,124,636.40	14,967,850.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8,440,762.55	74,712,195.47	44,160,030.07	14,893,235.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576,871.68	-63,176,978.51	-90,257,054.33	-110,637,978.2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0,31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30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股东名称（全称）	0	63,212,000	38.82	63,212,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张熠君	0	29,583,000	18.17	29,583,000	无		境内自然人
北京汇泽恒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0	5,310,000	3.26	5,31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万丰锦源投资有限公司	0	5,300,000	3.25	5,30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深圳市华腾资本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深华腾十七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0	4,500,000	2.76	4,50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国信弘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信弘盛（珠海）能源产业基金（有限合伙）	0	3,333,333	2.05	3,333,333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杭州财通胜遇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333,333	0.82	1,333,333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西藏信晟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0	770,000	0.47	77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张慧鹏	0	750,000	0.46	75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周英	0	675,000	0.41	675,000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张熠君女士、公司股东北京汇恒投资有限公司、北京汇泽恒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为一致行动人，除上述主体及个人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一致行动人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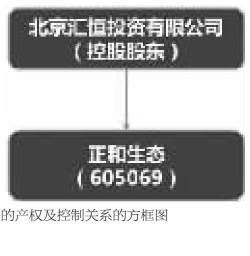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下转B438版）

证券代码：605069　证券简称：正和生态

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 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87,724,371.32	2.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526,084.18	12.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768,570.46	12.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144,703.75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4%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4,620,139,849.02	4,513,770,851.91	2.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824,886,333.17	1,849,412,417.35	-1.33%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201.0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42.1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407.4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95,722.96	
减：所得税影响额	42,872.3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00	
合计	242,486.28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因上年同期支付大额经营权转让款，本年现金流净流出减少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主要系本年一季度收入增加、成本减少，本期亏损有所减少。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主要系本年一季度收入增加、成本减少，本期亏损有所减少。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不适用	主要系本年一季度收入增加、成本减少，本期亏损有所减少。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54.03%	主要系去年下半年上市，公司净资产增加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30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无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汇恒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3,212,000	38.82	63,212,000	无	
张熠君	境内自然人	29,583,000	18.17	29,583,000	无	
北京汇泽恒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310,000	3.26	5,310,000	无	
万丰锦源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300,000	3.25	5,300,000	无	
深圳市华腾资本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深华腾十七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00,000	2.76	4,500,000	无	
国信弘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信弘盛（珠海）能源产业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33,333	2.05	3,333,333	无	
杭州财通胜遇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33,333	0.82	1,333,333	无	
西藏信晟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70,000	0.47	770,000	无	
张慧鹏	境内自然人	750,000	0.46	750,000	无	
周英	境内自然人	675,000	0.41	675,000	无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北京天地之合拆迁有限公司	321,200	人民币普通股	321,200
姚晓燕	278,900	人民币普通股	278,900
叶林娇	193,900	人民币普通股	193,90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2,848	人民币普通股	192,848
张志雄	148,488	人民币普通股	148,488
李崴	141,400	人民币普通股	141,400
赵新宇	140,600	人民币普通股	140,600
吴维克	137,100	人民币普通股	137,100
刘佳辉	130,600	人民币普通股	130,600
刘海燕	127,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7,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张熠君女士、公司股东北京汇恒投资有限公司、北京汇泽恒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为一致行动人，除上述主体及个人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一致行动人关系。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姚晓燕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数量278900股；赵新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数量140600股；吴维克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数量137,100股。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3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34,741,336.59	226,390,341.91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0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84,915,000.00	87,750,000.00
应收账款	1,689,271,842.73	1,790,441,169.49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9,265,411.28	9,945,734.52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其他应收款	23,554,673.11	14,200,548.6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3,380,490.62	2,753,310.13
合同资产	419,210,631.94	341,827,484.44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1,405,840.20	46,802,211.90
其他流动资产	19,857,675.16	13,473,478.70
流动资产合计	2,735,602,901.63	2,633,584,279.69
非流动资产：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1,659,172,325.67	1,647,488,878.37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78,400.00	1,978,4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2,974,236.31	3,041,502.52
固定资产	4,302,717.02	4,668,992.82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20,353,953.19	23,905,227.72
无形资产	2,507,350.81	2,616,337.16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1,004,898.21	1,181,804.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350,827.01	54,305,923.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9,892,239.17	140,999,505.8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84,536,947.39	1,880,186,572.22
资产总计	4,620,139,849.02	4,513,770,851.9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91,131,649.70	276,65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28,605,588.95	6,279,619.96
应付账款	1,022,233,078.93	1,130,588,844.27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4,812,643.64	4,718,513.8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3,281,818.24	23,625,779.79
应交税费	3,008,977.89	4,630,595.25
其他应付款	37,269,619.14	14,102,754.69
其中：应付利息	-	
应付股利	800.00	8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0,348,457.39	68,256,675.21
其他流动负债	199,340,410.65	204,889,725.24
流动负债合计	1,690,032,244.53	1,733,742,508.2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963,000,000.00	783,000,000.00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5,640,126.45	9,225,367.13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968,640,126.45	792,225,367.13
负债合计	2,658,672,370.98	2,525,967,875.3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2,844,444.00	162,844,444.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904,178,963.49	904,178,963.49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77,748,650.87	77,748,650.87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680,114,274.81	704,640,358.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24,886,333.17	1,849,412,417.35
少数股东权益	136,581,144.87	138,390,559.2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61,467,478.04	1,987,802,976.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620,139,849.02	4,513,770,851.91

公司负责人：张熠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丽萍会计机构负责人：侯叶美

合并利润表

2022年1—3月

编制单位：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第一季度	2021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87,724,371.32	85,608,392.11
其中：营业收入	87,724,371.32	85,608,392.11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125,880,969.91	137,008,093.00
其中：营业成本	57,002,767.26	69,782,663.47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1,000,028.00	1,563,361.80
销售费用	13,368,959.06	8,287,188.45
管理费用	34,442,683.98	33,967,703.70
研发费用	8,871,621.92	9,833,581.22
财务费用	11,194,909.69	13,573,594.36
其中：利息费用	19,482,683.33	14,424,001.74
利息收入	11,511,344.00	12,912,655.67
加：其他收益	299,684.80	323,179.3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94,460.27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571,407.59	22,523,299.3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69,178.18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01.01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355,023.10	-28,553,222.19
加：营业外收入	-	30,013.00
减：营业外支出	17,407.47	1,029.4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372,430.57	-28,524,238.65
减：所得税费用	1,963,067.95	9.7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335,498.52	-28,524,248.4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335,498.52	-28,524,248.4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526,084.18	-28,143,290.5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809,414.34	-380,957.8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6,335,498.52	-28,524,248.43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4,526,084.18	-28,143,290.59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09,414.34	-380,957.8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2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2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张熠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丽萍会计机构负责人：侯叶美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1—3月

编制单位：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第一季度	2021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1,282,405.51	189,865,519.7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9,215.20	428,717.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001,620.71	190,294,237.6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5,304,144.99	242,272,501.1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0,828,827.56	57,343,047.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9,810,557.91	18,243,518.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02,794.00	108,012,041.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6,146,324.46	425,871,109.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144,703.75	-235,576,871.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94,460.27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194,460.27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2,079.00	1,031,388.68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2,079.00	1,031,388.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902,381.27	-1,031,388.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1,170,000.00	301,811,434.7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	11,77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1,170,000.00	313,586,434.7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4,688,350.30	54,483,868.7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032,276.57	13,971,446.9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33,175.64	13,178,044.1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253,802.51	81,633,359.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916,197.49	231,953,074.8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7,673,875.01	-4,655,185.5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3,032,540.32	83,214,590.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0,706,415.33	78,559,404.68

公司负责人：张熠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丽萍会计机构负责人：侯叶美

2022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6日